

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

第十册

中華書局

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

第十册

中華書局

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

(第十一册)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北京通州中西印刷廠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1/16 · 42 印張

1987 年 4 月第 1 版 1987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 001—900 冊

統一書號：17018·174·10 定價：30.30 元

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

編輯委員會

傅斯年（主席） 陳寅恪

趙元任（羅常培代） 李濟

董作賓（常務）

國立中央研究院

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

第十本

目 錄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六書古義 | 張政烺 |
| 漢代兵制及漢簡中的兵制 | 勞 輅 |
| 論明太祖起兵及其政策之轉變 | 王崇武 |
| 中古自然經濟 | 全漢昇 |
| 讀東城老父傳 | 陳寅恪 |
| 讀鶯鶯傳 | 陳寅恪 |
| 漢武後元不立年號考 | 勞 輅 |
| 宋末的通貨膨脹及其對於物價之影響 | 全漢昇 |
| 遼代四時捺鉢考五篇 | 傅樂煥 |
| 論詩經中的『何』『曷』『胡』 | 丁聲樹 |
| 古識緯書錄解題（一） | 陳 梨 |
| 燉煌唐咸通鈔本三備殘卷解題 | 陳 梨 |
| 南宋稻米的生產與運銷 | 全漢昇 |
| 宋史職官志考正 | 鄧廣銘 |
| 查繼佐與敬修堂釣業 | 王崇武 |
| 講史與詠史詩 | 張政烺 |
| 居延漢簡考釋序目 | 勞 輅 |
| 天山南路元代設驛之今地 | 岑仲勉 |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出版

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

集刊 第十本

目 錄

| 篇 | 名 | 撰述人 | 頁 數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|---------|
| 六書古義 | | 張政烺 | 1— 22 |
| 漢代兵制及漢簡中的兵制 | | 勞 蘭 | 23— 56 |
| 論明太祖起兵及其政策之轉變 | | 王崇武 | 57— 72 |
| 中古自然經濟 | | 全漢昇 | 73—174 |
| 讀東城老父傳 | | 陳寅恪 | 175—180 |
| 讀鶯鶯傳 | | 陳寅恪 | 181—188 |
| 漢武後元不立年號考 | | 勞 蘭 | 189—192 |
| 宋末的通貨膨脹及其對於物價的影響 | | 全漢昇 | 193—222 |
| 遼代四時捺鉢考五篇 | | 傅樂煥 | 223—348 |
| 論詩經中的『何』『曷』『胡』 | | 丁聲樹 | 349—370 |
| 古識織書錄解題（一） | | 陳 榮 | 371—380 |
| 燉煌唐咸通鈔本三備殘卷解題 | | 陳 榮 | 381—402 |
| 南宋稻米的生產與運銷 | | 全漢昇 | 403—432 |
| 宋史職官志考正 | | 鄧廣銘 | 433—594 |
| 查繼佐與敬修堂鈔業 | | 王崇武 | 595—600 |
| 講史與詠史詩 | | 張政烺 | 601—646 |
| 居延漢簡考釋序目 | | 勞 蘭 | 647—658 |
| 天山南路元代設驛之今地 | | 岑仲勉 | 659—662 |

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

集刊 第十本

撰述人索引

| 人名 | 篇 | 名 | 頁數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|
| 丁聲樹 | 論詩經中的『何』『曷』『胡』 | | 349—370 |
| 王崇武 | 論明太祖起兵及其政策之轉變 | | 57—72 |
| | 查繼佐與敬修堂鈞業 | | 595—600 |
| 全漢昇 | 中古自然經濟 | | 73—174 |
| | 宋末的通貨膨脹及其對於物價的影響 | | 193—222 |
| | 南宋稻米的生產與運銷 | | 403—432 |
| 岑仲勉 | 天山南路元代設驛之今地 | | 659—662 |
| 張政烺 | 六書古義 | | 1—22 |
| | 講史與詠史詩 | | 601—646 |
| 陳槃 | 古識緯書錄解題（一） | | 371—380 |
| | 燉煌唐咸通鈔本三備殘卷解題 | | 381—402 |
| 陳寅恪 | 讀東城老父傳 | | 175—180 |
| | 讀鶩鶩傳 | | 181—188 |
| 傅樂煥 | 遼代四時捺鉢考五篇 | | 223—348 |
| 勞幹 | 漢代兵制及漢簡中的兵制 | | 28—56 |
| | 漢武後元不立年號考 | | 189—192 |
| | 居延漢簡考釋序目 | | 647—658 |
| 鄧廣銘 | 宋史職官志考正 | | 433—594 |

六書古義

張政烺

六書之學原本周官，著於七略，大章於說文解字，流傳殆二千年，清代尤盛。總統學術，凡說經無分今古學，皆以此爲根本，旁及諸子百家，屈宋之賦，馬班之史，莫不於六書求達詁，可謂盛矣。閒嘗習而疑之，夫古今人智能相去宜不甚遠。今之學僅猶古之學僅也。何古之小學所肄習者，今則絕不可施，甚且白首矻矻，終身未能通其義？即以許君之書論之，凡所謂指事象形云云，或扞格而不可通，許君老師，博采通人，而其所得如此，將謂五經無雙之儒不能達小學之旨，充師保之任耶？以此積思久之，知象形至假借等六名，絕不見於新莽以前之書，而恍然其爲劉歆一家之說也。

何以言之？六書之名僅見於周官，爲保氏所教國子六藝之一，而並無其目。保氏職云：

保氏掌諫王惡而養國子以道，乃教之六藝：一曰五禮，二曰六樂，三曰五射，四曰五馭，五曰六書，六曰九數。

經文簡古，究以何爲六書，實所未詳。漢人推衍其說，始列名目。今可考者凡有四家三說，而尋其本源皆出於劉歆。班固漢書藝文志小學家云：

古者八歲入小學，故周官保氏掌養國子，教之六書，謂象形，象事，象意，象聲，轉注，假借，造字之本也。

班志原本劉歆七略，所謂『今刪其要以備篇籍』，見諸篇首，世之究流略之學者亦早有論定。荀悅漢紀（卷二十五，前漢孝成皇帝紀二）述『劉向典校經傳，考其異同。……劉向卒，上復使向子歆繼卒父業，而歆遂撰羣書而奏七略』；而其節約七略之文，有云：

凡經皆古文，凡書有六本，謂象形，象事，象意，象聲，轉注，假借也。

與班志之文同，尤志本於七略之證。是班氏之說直接出於劉歆也。許慎說文解字序：

周禮，八歲入小學，保氏教國子，先以六書：一曰指事，指事者視而可識，察而見意，上下是也。二曰象形，象形者畫成其物，隨體詰詘，日月是也。三曰形聲，形聲者以事爲名，取譬相成，江河是也。四曰會意，會意者比類合誼，以見指撝，武信是也。五曰轉注，轉注者建類一首，同意相受，考老是也。六曰假借，假借者本無其字，依聲託事，令長是也。

許君此敍首述文字之用及小學廢興，與藝文志多相同，其本諸七略而加以鋪陳，自無疑義。藝文志乃刪節七略爲之，則此敍保存劉歆原文或更多矣。周禮本無八歲入小學明文，惟藝文志據七略推述及之，以爲古制，而許君則坐實其事，稱之不疑。段玉裁云，『因保氏併系之周禮』，以今觀之，無寧謂許君習於劉歆之說而未深考也。許沖上說文表云：

先帝詔侍中騎都尉賈逵修理舊文。……臣父故太尉南閣祭酒慎本從逵受古學。……慎博問通人，考之於逵，作說文解字。

則許君古學出於賈逵也。鄭玄周禮注引鄭司農云：

六書：象形，會意，轉注，處事，假借，諧聲也。

此出鄭衆周官解詁，爲東漢周官家傳受之說，故馬融鄭玄從之無異言，鄭衆賈逵之父皆從劉歆受業，衆與逵又悉傳父業，（後漢書卷六十六本傳），則皆爲歆再傳弟子，而又皆從歆弟子杜子春受周禮，並足以證明鄭衆許慎兩家保氏六書之說爲間接出於劉歆。蓋六書之說僅保氏一源，而周官之學僅劉歆一源，則其師承自可考而知。賈公彥周禮疏序引馬融周官傳云：

秦自孝公以下，用商君之法，其政酷烈，與周官相反。故始皇禁挾書，特疾惡，欲絕滅之，搜求焚燒之獨悉，是以隱藏百年。孝武皇帝始除挾書之律，開獻書之路，既出於山巖屋壁，復入於祕府，五家之儒莫得見焉。至孝成皇帝，達才通人劉向子歆校理祕書，始得列序，著於錄略，然亡其冬官一篇，以考工記足之，時衆儒並出共排以爲非是；唯歆獨識，其年尙幼，務在廣覽博觀，又多銳精于春秋末年，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，迹具在斯。奈遭天下

倉卒，兵革並起，疾疫喪荒，弟子死喪，徒有里人河南綠氏杜子春尚在，永平之初年，且九十：家于南山，能通其讀，頗識其說。鄭衆賈逵往受業焉。衆逵洪雅博聞，又以經書記轉相證明爲解。逵解行於世，衆解不行。

周官於諸經中其出最晚，前世傳其書未有名家，自劉歆典校祕書，始竭力表章，於是向之無絕師說者始有專門之學，世守之人。是無劉歆，即無周官之學也。然則雖謂無劉歆即無六書之說可也。至班固鄭衆許慎所用名詞雖有不同，而其涵義則一。疑班固本七略爲歆說，鄭衆許慎所傳不同，則又展轉修訂之故歟？於此益可見其說尚命名無定，爲距成立之期猶未遠矣。要之，明其傳授，抉其本源，觀其指意，存其大體，斷六書爲劉歆一家之說，自不疑也。

兩千年來疑六書之說者，惟康有爲一人，見新學僞經考卷三漢書藝文志辨僞，雖多偏激之言，實具精卓之識，覽者可慎取焉。

周官後出，本無師說，劉歆王莽未免傳會于前，鄭注賈疏實惟墨守于後，遂使躋爲禮經，勒成聖典，密緻工整，若無可疑者。今若分別經注觀之，去其解說，還之歆莽，徒取遺經，研究終始，考古制以參證，援古物以比驗，則其本義必有可發明者。今之所考卽其一例也。

周官之六藝，除保氏外，又見大司徒之職：

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。……三曰六藝：禮，樂，射，御，書，數。

今欲明何爲『書』或『六書』，宜先知此『書』字之義，及古者『小學』之制。試先參考漢代實行之小學教育。漢制有大學，有小學。大學學五經，而小學實以書法爲主，故又名曰書館，或書舍。桂馥札樸卷六書館條云：

今以教授館爲書館，讀如書籍之書。案當如學書三冬之書，謂小童習字之館。論衡自記篇，充爲小兒，六歲教書，八歲出於書館，書館小僮百人以上，或以書醜得鞭，充書日進，手書既成，辭師受論語尚書。馥謂充以學書之館爲書館，其受論語尚書之處別是一館，不稱書館矣。四民月令，正月，硯凍釋，命幼童入小學，學篇章。邴原別傳，原早孤，鄰有書舍，原過其旁而泣。師問之。曰，夫書者必有其父兄。師哀之曰，童子欲書可書耳。（煥

按『學書三冬，文史足用』，見漢書東方朔傳。如淳曰，『貧子冬日，乃得學書。』王先謙補注說解尤詳可參看。)

讀桂君此文，可窺漢代小學之制，惜其引書刪節文字過甚（邴原別傳見魏志本傳注引，詞句且有改易處。），今如追檢原文，已足說明六書之制。前人心地淳厚，不存疑古之念，故雖有確切獨得之見，僅說到幾分，猶多待後學觸類而長之也。桂君所據崔寔四民月令當本齊民要術轉引，今見玉燭寶典所引者，文字微有不同，怡蘭堂叢書有唐鴻學校輯之本，以寶典為主，而校以要術尚稱謹嚴，今摘其有關學制者錄之如下：

正月 農事未起，命成童以上。

謂年十五以上至二十。（舊作三十，據齊民要術三改。）

入大學，學五經，師法求備，勿讀書傳。研凍釋，命幼童，

謂九歲以上十四以下也。（舊作十歲以上至十四，據要術三補改。）

入小學，學書篇章。

謂六甲九九急就三蒼之屬。（二字舊脫，據要術三補。）

八月 暑小退，命幼童入小學，如正月焉。

十月 農事畢，命成童以上入大學，如正月焉。

十一月 研水凍，命幼童讀孝經論語篇章，入（此字舊脫，據要術三補。）
小學。

要術與寶典所引徵有差異四處，點畫辭氣之間無足深論，惟末條寶典作『命幼童讀孝經論語篇章小學』，要術『小學』上誤多一『入』字，至關重要，是不可不辨也。崔寔此書實漢民間通行之制，處處與農民生活相應合。古之學者耕且養，故大學上學期以正月農事未起始業，下學期以十月農事畢始業。幼童體力發育未成，不任勞作，故與大學受業之期不同，上學期迨研凍釋始入學，下學期則八月暑小退即已入學，除新年盛暑休假日外，八月至十一月間無緣更有輟學之事；則十一月『小學』上要術多一『入』字，決為衍文。且此入小學三字綴於句末，於文法亦不可通，蓋抄者不察，涉上文正月八月『入小學』之文而誤無疑也。然則此『小學』二

字當承上文『讀』字，與孝經論語篇章並列，爲幼童所讀學科之一。所謂『小學』者果何所指？苟以正月入小學學書篇章謂六甲九九急就三蒼之屬例之，則篇章當爲急就三蒼，而此『小學』自爲六甲九九明矣。蓋入小學首學及之，故有是稱，正月條下不複舉『小學』二字者，承上文『入小學』意義已明，避文字煩冗，故從省略。學書是正月至十月間事，入冬研凍不耐書，遂進讀孝經論語。邴原別傳云，『於是遂就書，一冬之間誦孝經論語』，是也。此仍舉『篇章小學』者，是二者皆四民終身日用所須，未可荒廢，束之高閣，故仍誦讀其文辭，所謂溫故而知新也。謂此『小學』即六甲九九，前人無發之者，今反覆尋繹，殆無可疑。六甲，書學也；九九，數學也。然則保氏教國子之六書九數，其即小學之六甲九九，亦從可知矣。

六甲即六旬，以十干配十二支，其小公倍數爲六十，凡排天干六次，地支五次，而後一周。故六旬有六甲。今列其式如下：

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 甲子 | 乙丑 | 丙寅 | 丁卯 | 戊辰 | 己巳 | 庚午 | 辛未 | 壬申 | 癸酉 |
| 甲戌 | 乙亥 | 丙子 | 丁丑 | 戊寅 | 己卯 | 庚辰 | 辛巳 | 壬午 | 癸未 |
| 甲申 | 乙酉 | 丙戌 | 丁亥 | 戊子 | 己丑 | 庚寅 | 辛卯 | 壬辰 | 癸巳 |
| 甲午 | 乙未 | 丙申 | 丁酉 | 戊戌 | 己亥 | 庚子 | 辛丑 | 壬寅 | 癸卯 |
| 甲辰 | 乙巳 | 丙午 | 丁未 | 戊申 | 己酉 | 庚戌 | 辛亥 | 壬子 | 癸丑 |
| 甲寅 | 乙卯 | 丙辰 | 丁巳 | 戊午 | 己未 | 庚申 | 辛酉 | 壬戌 | 癸亥 |

六甲與陰陽五行相表裏，爲一切『迷忌』之基本，在古人爲一極重要之知識，自日常生活之吉凶趨避，以至學習九流兵書術數方技之學，莫不需此。是以小學首學習之，其制淵源甚古，歷漢至唐猶未衰歇。漢書（卷九十九）王莽傳，天鳳元年：令天下小學戊子代甲子爲六旬首，冠以戊子爲元日，昏以戊寅之旬爲忌日。百姓多不從者。

補注：周壽昌曰，禮郊特性，日用甲，用日之始也。古皆以甲子爲六旬首，此則莽所造王光曆也。錢大昕曰，戊寅旬中無子故忌之。何焯曰，莽自以土德，故改戊子爲六旬首。戊寅支剋干，故爲忌日。

按各家所說皆是也。然此保莽『改制』自重訂小學課本始，則皆未注意及之，猶未

識莽用心之深密也。說文戊部：

戊，中官也。象六甲五龍相拘綬也。

向來解說紛紜，莫明所以。今按此實承王莽僞學而來，五龍卽五辰，戊子既可代甲子爲六旬首，則六甲五辰自失其位而拘綬也。晉夏侯湛抵疑（見晉書卷五十五本傳）：

鄉曲之徒，一介之士，曾諷急就習甲子者，皆奮筆揚文，議制論道。此論不學之人竟躋非位，乃以習甲子與諷急就同言，自指入小學所學之六甲無疑。

南齊書（卷五十四）顧歡傳：

歡年六七歲，畫甲子，有簡三篇，歡析計遂知六甲。……鄉中有學舍歡貧無以受業，於舍壁後倚聽，無遺忘者。八歲誦孝經詩論，及長篤志好學。

『畫甲子』，畫字當爲書字之誤，卽學書也。云『有簡三篇，歡析計遂知六甲』者，據鄭志及流沙墜簡，六甲共分六篇，書於六簡（見下）。蓋歡懂得其半，析計而知其全，故南史（卷七十五）改其文曰，『年六七歲知推六甲』也。隋書（卷六十六）李誥傳：

上書曰，……於是閭里童昏，貴游總卯，未窺六甲，先製五言。



插圖一 流沙墜簡中之六甲
(約縮短三分之一)

此言世俗染習華靡之文，欲求學僮速成蹤等以進。李太白文集（卷二十六）上安州裴長史書：

少長江漢，五歲誦六甲，十歲觀百家，軒轅以來頗得聞矣。

此白自述幼年穎悟求學甚早，誦六甲即內則之數日（見下），自來文士屬辭，喜務藻飾，每選用數字，故求對仗工整，故李誦李白時小學是否首習六甲，未可質言。按後魏賈思勰作齊民要術，隋杜臺卿作玉燭寶典，皆欲流俗應用之書，非務陳高深理論者，而皆引四民月令學六甲九九之文，必其時村塾教授如此，則沿及唐初自有可能。自此以降渺無聞焉，則其廢亦即在唐世乎。

漢代閭里書師所教六甲之制，今亦有可言者。流沙墜簡小學術數方技書中次於曆譜之後，有干支譜三簡，今摹其文，並錄考釋如下：

干支譜（木簡，出敦煌北，長一百七十三米里適當，廣十二米里適當。）

甲子 乙丑 丙（下缺）

又（木觚，出於敦煌北，長三百三十三米里適當，底廣三十米里適當。）

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

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

又（木簡，出敦煌北，長一百六十二米里適當。）

（上缺）申 辛酉 壬戌 癸亥

右干支譜三簡。第一簡甲字作「」，與古金文同，第二三簡癸字作「癸癸」，則別字矣。此譜殆合十簡，分書六十甲子爲譜，以供推步之用。殷虛文字中亦有之。

今按，此即漢代學僮學書之六甲也。何以言之？據今所考訂，知由漢至唐小學皆先習六甲。六甲非難習者，又與曆日相切合，日用不可離，則凡識此二十二字之人，必能背誦無疑，推步之人習用已久，益可不須專製此譜。且此三簡彼此多相同，自爲一類而與本書他簡有特異者三點，如解釋爲六甲，則處處可通，如謂爲干支譜頗不適合。（一）三簡皆奇觚粗劣，與急就第一及第十八兩簡相似，乃率意削成，爲學書之用者，與曆譜諸簡之平整勻薄，其製作迥不相同。（二）三簡皆大字，每簡所容至多不過二十字，而第二簡又兩側皆書甲子至癸酉字彼此從同，容字少而耗簡

多，笨重粗拙不便攜藏如此，皆似學書者所爲。而與曆譜之行密字小者不同。以此爲干支譜，將見推步者所費多而爲用少也。（三）三簡皆篆書，此至可異。漢人通行皆隸書，取其約易，觀他簡可見，曆譜亦然。如作干支譜，當亦不異。惟學書者則仍可習篆書（如史籀篇），乃學校中保存一種古代之制度，以此推之，此三簡亦宜是六甲，信如此亦可窺六甲爲篆書，而其淵源殊古遠也。有此三點，可斷三簡決爲六甲無疑，此第一簡始甲子，下缺；第三簡終癸亥，上缺；第二簡兩側反覆書甲子至癸酉兩行。此其爲制亦有可考。周官占寢疏引鄭志云：

庚午在甲子篇，辛亥在甲辰篇也。中有甲戌，甲申，甲午，成一月也。

是漢人六甲分爲六篇，蓋每簡書自甲至癸爲一篇，以首二字爲題，如他書之制，分而習之。然則此第一二兩簡當名甲子篇，第三簡當爲甲寅篇，又可定矣。羅振玉云：『此譜殆合十簡，分書六十甲子爲譜』，殊誤，非惟不明古制，與實物亦不合。十簡當爲六簡，蓋筆誤也。（羅云「第一簡甲字作十」，亦誤，乃上部磨滅，非「與古金文同」也。）

六旬共爲六篇，以甲爲首，分別學習。自其體言之則曰六甲，猶倉頡等三書合曰三倉；自其用言之則曰六書，猶史篇亦曰史書。漢人小學以書法爲主，六甲遂有六書之名，末世村塾徒知有經，以至村書雜事皆著經名，而於宋人訓蒙之三字訓（見項安世家說），則易名爲三字經，其例一也。夫書學夥矣，而實以六甲爲首；數學夥矣，而實以九九爲首；故書數亦曰六書九數。非謂其學止乎此，所以昭其始也。羅氏書中六甲之後即次以九九術，以今考之，適爲漢人六書九數之學，而羅氏熟視無覩，未達一間者，則以未明漢人小學之制也。

六甲之源可上溯至殷代。羅氏於漢簡干支譜云，『殷虛文字中亦有之』。實則殷虛所出僅殷虛書契後編卷下第一葉第五片當爲干支譜，其餘皆亦非干支譜，而爲殷人學書之六甲也。今選第一期第五期較完好者各一片，揭之如下：

郭沫若殷契粹編考釋第一四六八片云：

此由二片復合，與前片當同是一骨。內容乃將甲子至癸酉之十日，刻而又刻者。中第四行字細而精美整齊，蓋先生刻之以爲範本。其餘歪斜刺劣者，蓋



插圖二 股代骨板上所刻之六甲

(1) 第一期(武丁時) 見前編 3.3.1 (2) 第五期(帝乙帝辛時) 燕京大學藏

學刻者所爲。此與今世兒童習字之法無殊，足徵三千年前之教育狀況，甚有意味。又學刻者諸行中，亦間有精美之字，與範本無殊者，蓋亦先生從旁執刀爲之。如次行之辰、午、申、三行之卯、巳、辛諸字，是也。

唐蘭先生天壤閣甲骨文存考釋第一至三片云：

卜用甲骨所刻文字，多與兆疊有關，惟六旬之名，多擇隙地爲之，不涉卜事爲獨異。或謂卜人藉以記誦稽考，然此實屈指可數者，今世星者推人命造，年月日時之幹枝，頃刻可得，甯有專家世業，而不能舉此六十日名者乎？余謂此皆習書者所爲，稱幹枝表者誤。卜骨中恆見習書者之字，此六旬之名，其不同之字，僅二十有二，便於反覆學習，殆書法之基礎，故所見獨多也。卜辭書法，在當時自成風氣，如免作丂，鼎作𠂔（卽貞字）均與施之方策彝器者不同。此六旬之名，書法之精美者，殆是前輩之範本，而粗劣苟率，如右列三片之類，則新進後學之所爲，於此可見其授受之迹。

卜骨所刻幹枝，其例至不一，有全刻六旬者，有只刻三旬者，亦有反復刻三旬者，足證其但爲習書也。其直書者，以十日爲一行，自甲至癸。按鄭志云：『庚午在甲子篇，辛亥在甲辰篇也。中有甲戌，甲申，甲午，成一月也。』是漢人書六旬猶與殷同也。

郭唐兩先生雖未明漢人學書六甲及六甲卽六書之制，而其考釋甲骨文字，觀察銳敏，論斷精確，恍然如見古人制作之遺意，真能盡考古之事，幾專爲此文之注脚者，吾不禁深切佩服之也。以此見漢人學書之法，沿習甚古，蓋自有中國文字記錄以來，卽有學僮摹習六甲之制矣。郭先生所考者爲第一期物，凡刻甲子篇五次。唐先生所考者爲第五期物，第一片六篇具二三兩片皆僅甲子篇（第三片凡刻兩次），可知分篇學習之制，殷人已然，殆亦自然之勢也。惜皆不工整，與前揭兩片工拙懸殊，蓋前者爲三千年前六書之楷則，此則當時之『描紅』也。至殷代小學之制別爲專文考之，茲不論焉。

試更究漢代禮家所傳小學之說，則於幼童學六甲之制亦有可發明者。禮記鄭氏注內則第十二（摘錄）：